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6 January 2006第六十届会议
议程项目 97(y)

2005 年 12 月 8 日大会决议

[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(A/60/463)通过]

60/62. 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准则

大会，

关切区域和全球安全挑战日益增多，特别是因为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弹道导弹不断扩散，

铭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及《联合国宪章》规定的联合国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作用和责任，

强调必须进行区域和国际努力，全面防止和控制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弹道导弹系统的扩散，以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，

欢迎2002年11月25日在海牙通过《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》，¹并深信《行为守则》有助于增强各国之间的透明度和信任，

回顾其2004年12月3日题为“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”的第59/91号决议，

确认其对1996年12月13日第51/122号决议附件所载《关于开展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，促进所有国家的福利和利益，并特别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需要的宣言》的承诺，

确认应使所有国家都能享有为和平目的利用外层空间的好处，但是在获取此类好处以及进行相关合作时，不得助长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弹道导弹的扩散，

铭记必须全面严防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发展和扩散，

¹ A/57/724, 附文。

1. **满意地注意到**已有一百二十三个国家签署了《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》，¹这是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扩散的第一个实际步骤；
2. **邀请**所有尚未签署《行为守则》的国家签署《行为守则》；
3. **鼓励**联合国探讨进一步的方式和手段，有效处理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弹道导弹的扩散问题；
4. **决定**将题为“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”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。

2005 年 12 月 8 日
第 61 次全体会议